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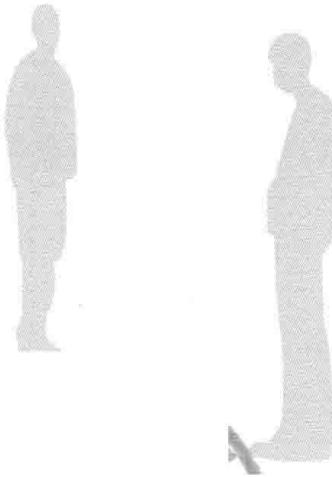
你里头的光

王彪 著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文艺出版社

你里头的光

王彪 著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浙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你里头的光 / 王彪著.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7.4

ISBN 978-7-5339-4820-7

I. ①你… II. ①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58139 号

策划统筹 邹亮

责任编辑 陈潇

装帧设计 钱祯

责任校对 许龙桃

责任印制 朱毅平

你里头的光

王彪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制版 浙江新华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开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数 176 千字

印张 13.75

插页 1

版次 2017 年 4 月第 1 版 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4820-7

定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他们以黑夜为白昼，
说：“亮光近乎黑暗。”

——《圣经·约伯记》17:12

目 录

第一章	001
第二章	046
第三章	095
第四章	165
后记 找一找我们身上的后遗症	212

第一章

这会儿，陈米海终于如愿以偿。

竟然还是在高红梅自己家里。老实说，那张床很糟，席梦思的弹簧坏了，他抱住高红梅躺下时有塌陷的幻觉，恍若陷身于某个致命的泥沼。可以想见这些年高红梅过得怎样，跟她那张一本正经的脸相差无几吧，表面上总是端庄光鲜，皮肤的内里却松了。但陈米海知道自己非常满意，他真是个有耐心的人，为了这一天，他足足花费了二十五年漫长时光。

他的亢奋就显得悲喜交集。也是这当口，他突然感觉鼻子一阵酸麻，好像冥冥中被人在鼻梁上迎面打了一拳，火辣辣地疼，眼泪鼻涕都出来了。他怔愣片刻，没看到床边有什么人出现，齐国耀阴沉的笑脸挂在对面墙上的相框里，这凌空一拳显然非他所能及。但齐国耀的目光不知什么时候暴怒起来，那模样像是要从相框里跳下来。“总有一天老子弄死你！”齐国耀真的这样对他说过。

陈米海心里发虚，隐约有不祥之感。他光着身下了床，走到墙边把相框摘下，背过来，倒扣着挂回墙上。

高红梅仰起身子，看着他古怪的行为，表情幽暗地说了句：“何苦呢？你以为他会回来吗？”

陈米海有点尴尬，辩解说：“我不是怕他，我只希望就我们两个人，谁也别来插一脚。”

仔细回想起来，在陈米海与高红梅的关系中，一直有齐国耀存在，或者换句话说，在齐国耀与高红梅的关系中，也一直有他陈米海存在。围绕高红梅，他和齐国耀互为第三者，只不过他先追的高红梅，后来高红梅却与齐国耀结了婚。有趣的是他笑到最后。此刻他把高红梅搂在怀里，而齐国耀惶惶如丧家之犬，正在数百公里外的小城过着东躲西藏的逃亡生涯。陈米海心里释然，那个突如其来又具超自然意义的迎面一拳被他忽略过去，他想他不该这么神经过敏，那不过是他为自己二十五年的艰辛努力而感动得热泪盈眶罢了。从高中时代的青涩少年，到如今功成名就大腹便便的中年男，他的爱好、理想、人生目标，包括生活习惯，甚至口味都变了，唯独对高红梅的痴情始终如一。坚持到如今他是多么不易，这期间经历的甜酸苦辣可谓一言难尽。

他重新投入到欲望的狂潮中，睁着双眼，要去看真切高红梅脸上的表情。高红梅的那张脸属于“文化大革命”年代银幕上女一号的标准审美，轮廓饱满，棱角分明，浓眉大眼。平常不苟言笑，尤其是严肃的时候显得铁面无私，正气凛然。这也是当年陈米海特别迷恋的，那样的面容几乎就是“正确思想路线”的代名词，神圣而庄严。多少年了，陈米海眼里的高红梅一直就是这副面孔，哪怕她最落难的日子，这位前团支部副书记脸上的正经劲儿都没有涣散。以至于在官场混成了油子的陈米海情不自禁想一窥真相——到了床上的高红梅是否还是那个“圣女”模样，虽然这样想时他觉得自己多少有点卑鄙。

很遗憾，高红梅仍然是严肃的，或者说，她的表情跟往常一样一本正经。这使得陈米海莫名其妙勇猛起来，仿佛他征服的是全世界最令人肃然起敬的女人。记忆再次被唤醒，二十五年前向阳农场那个难忘的夜晚，十几个男

生拥挤在潮湿的通铺上，他第一次在彻夜难眠的煎熬中臆想过高红梅的身体，滚烫的青春伴随秘不可宣的念头，把爱的渴望纠结进犯罪的愧疚，羞耻难当又欲罢不能。就这样，他失控地叫出了声，现实和往事在他高潮来临的顶峰骤然贯通，那个触点的能量像一枚炽热爆炸的原子弹。

床单上洇开一片汗渍，呈辐射状，有如那枚原子弹的余波，宣告他最终的胜利。陈米海心满意足，虽然 he 看出高红梅并不怎么开心，生活让这个昔日的校花忧虑重重。他顾不上理会这些，作为赢家何不享受这得胜之后的欢愉呢？他靠着床头抽了根烟，然后摊开四肢，任由自己慵懒地进入半醒半睡的倦怠。

这中间，他奇怪地想到自己的名字。父亲种了一辈子庄稼，却饿怕了，最大的梦想是把家里的米缸填满，他大哥叫米仓，二哥叫米河。到他出生的年代，正是三年困难时期，路边的树皮都被啃光了，哪还有大米吃？父亲饿昏过去，居然梦见白花花的大米的海洋，他像一条鱼儿在那里游动，拼命吃啊吃，吃到米饭从喉咙里喷出来，把父亲给笑醒了。父亲说这是他最幸福的时刻，大米变成了汪洋大海，全是他。他将这个超级震撼的美梦送给了饥荒时呱呱坠地的小儿子，希望他一生都不愁吃的。回想这一切，陈米海体会到了父亲当年绝望中的满足感，有点类似于他等待了二十五年才拥有的身边这个女人……

陈米海兀自笑起来，高红梅有点莫名其妙，问他笑什么。陈米海兴致勃勃说起了自己名字的故事，来自父亲的梦，一条饥饿的鱼儿游进大米的海洋，多少有点另类的意象，却含意深刻，象征了他一生的好运。高红梅听出他话里的意思，这个男人正为自己占到便宜而自鸣得意，她忍不住想刺他一下，一撇嘴说：“你们男人就会想得美，什么鱼儿游进大米的海洋，通也不通。照我说，一条米虫掉进米缸里还差不多，嘻嘻。”

高红梅被自己的话逗笑了。陈米海愣了一愣，突然有点败兴。从高红

梅的眼光看，他赤身裸体躺在床上的样子，是不是就像一条胖乎乎的令人恶心的米虫？陈米海下意识地用被单裹住脂肪堆积的肚腩。也许一切早有预兆，后来他不止一次想到，他们的好事儿其实一开始就被那冥冥中的迎面一拳搞砸了。

这个初夏的午后，天际翻腾着隐约的雷声，不安的闪电掠过后，电话铃发出刺耳的惊响，好像终于要报告一个意外的消息。陈米海看到高红梅下床接起电话，刚说了两句，她赤露的身子打了个寒战，白晃晃的后背像一把刀刃刺破闷热湿润的空气。她似乎突然害怕了，惊恐地拖过一条床单裹住自己，仿佛从电话里头出来的不是遥远的声音，而是一群目光灼灼的闯入者，一下子把她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电话是警察打来的，数百公里外，她丈夫齐国耀打工的小城。那是个噩耗，齐国耀死了，就在两小时前。死因颇为荒唐，警察说，他偷了一双皮鞋，跑到楼顶，想跳到另一栋房子逃命，结果他摔了下来……听着话筒里简短的叙述，陈米海脑子里忽然闪过奇特的念头，两小时前，不就是他鼻子上凌空挨了那莫名一拳的时候吗？难道恰巧也是齐国耀摔下楼去的那一刻？这太不可思议了！

陈米海听说过，人死了灵魂是不死的，他要是在异乡，一定会回家来看看。为了迎接他，死人的家属通常在路上打起灯笼，撒着纸钱呼喊：魂兮归来，魂兮归来！魂是会归来的。倘若这话确凿，那么，齐国耀沉重的肉身从楼顶坠下，跌落到工房的臭水沟前，他的灵魂会不会顽强地挣开死去的躯壳腾空而起，飞越数百公里，然后悄然穿堂入室，成为一个恰逢其时的捉奸者，给压在高红梅身上的陈米海打出最猛烈而无形的一拳？

陈米海的脊梁骨顿时阴森森的，像有一条蛇爬上来。

高红梅带着儿子齐梦飞去给齐国耀收尸。一路上，齐梦飞都没哭。他

开始拔高的身体细长、紧绷，显出与年龄不相称的僵硬。这个十六岁的少年看上去比同龄人单薄，但发育良好，仔细看的话，他的喉结已坚硬突起，脖子倔强有力，肌肉结实紧绷，走路和转身的样子有点笨拙，似乎有意要把青春期的自我跟这世界的不协调给表露出来。

高红梅起先没太留意儿子，她被齐国耀的意外死亡弄得措手不及，虽然她早料到齐国耀会有这一天，但没想到来得这么快。长途汽车上，她终于可以把这些年的生活回想一遍，想着想着她哭了。儿子在边上无动于衷，好像这事跟他没任何关系。高红梅越哭越伤心，去拉儿子的手，却被儿子推开了。这时候高红梅看见了儿子的眼神，阴冷中带着厌恶。高红梅止住了哭泣，心里的悲哀化作无底洞，深到没有尽头。

全中国的小城千篇一律，拥挤混乱，到处都是建筑工地。高红梅带着齐梦飞穿过尘土飞扬的马路来到派出所，警察给他们看一份笔录，是事发当天目击者的讲述。齐国耀确实死得挺冤也挺滑稽。他去建筑工地送一批建材，在工房的窗台看见一双新皮鞋，便顺手牵羊，鞋子的主人刚巧回来，吆喝着追赶他。齐国耀慌乱中奔上工房，引来众多的捉贼者，他们高声呐喊，把楼道挤得水泄不通。齐国耀走投无路，拎着那双皮鞋爬到楼顶，跳过一栋相邻的工房，又奋不顾身奔向另一栋居民楼。

“偷一双皮鞋也算不了啥，他为什么这么慌乱？大家叫他别跑，他只需把拎着的皮鞋扔下来就没事了，可你猜他怎么着？他居然脱下自己的破皮鞋，换上偷来的新皮鞋，跑得更快了。”警察停顿片刻，看看高红梅的反应，接着直截了当地说，“我们后来查到，他是有案底的。他曾经是风光人物吧？身家上亿！谁能想到为了一双皮鞋，他把命丢了。”

警察的叙述把高红梅带到事发现场，她看到那个穿着偷来的新皮鞋在屋顶狂奔的齐国耀。有风吹着他，他好久没理的长发飘起来，在阳光里涂成金色。他的身子却是阴郁的，像房顶上的一团乌云。他这么聪明的人，怎么

会犯这样的糊涂？难道他真以为脚上的这双鞋子变成了孙悟空的步云靴，让他一个筋斗翻回家来？而在家里，他会看到什么呢？他老婆正跟他恨之入骨的男人躺在一起，翻云覆雨。

高红梅一念及此，不由得悲从中来，为齐国耀，也为她自己。

后来处理齐国耀留在出租屋的遗物，高红梅发了一把狠，通通将之烧毁。其实齐国耀也没什么东西，除了他写的一大叠举报信。齐国耀在寂寞的逃亡生涯里变成了疯狂的告密者，他什么人都举报，从市里的领导到身边的朋友，包括齐国耀在高中桃园结义，后来都混得不错的几个兄弟，他一个也不放过，举报最多的当然是死对头陈米海。举报的内容五花八门，贪污腐败，行贿受贿，搞女人，资产阶级生活作风，说谎，整人，玩弄权术，官商勾结，等等。齐国耀在举报信里无一例外地呼吁，再来一场运动，把这些腐败分子抓起来通通枪毙！高红梅恍然看到了高中时代的齐国耀，他可是那个年代接二连三政治运动的受害者，他悲剧的命运也是从那时埋下的祸根，没想到现如今却是他这个倒霉蛋来呼唤暴风骤雨的革命运动再次降临。

高红梅真有时空错乱、造化弄人之感。她心里无限悲凉，边烧边哭，纸灰在狭小的空间飞扬，像来自阴间的舞蹈。高红梅的哀痛克制不住，终至号啕。儿子齐梦飞还是置身事外的样子，他坐在火盆边，低着脑袋，不知是在想什么，还是什么也没想，一脸的麻木。高红梅的悲哀化作了愤怒，她抓住齐梦飞的胳膊，使劲推搡，歇斯底里喊着：“你爸都死了，你就不哭一声吗？”

齐梦飞垂着头任凭高红梅推搡，一直到高红梅把他的头发揪起来，他才瞪了高红梅一眼。那一眼太阴太冷了，看得高红梅都打了个寒噤。她突然想起，这样的眼神是她熟悉的，齐国耀当年就是这样看人，有点斜视，眼白比眼黑大，那里面射出的光很冷，像冰，更像刀子。

真是齐国耀的儿子！高红梅一下子泄了气，甩开齐梦飞，捧着脸哭了。高红梅不知道，就在她抱头痛哭的时候，齐梦飞的眼圈红了，泪光在他眼眶

里闪烁,但他没让眼泪掉下来,他转开脸站起来走了。

齐梦飞一个人走到门外,他手心里攥着一个小本本,这是齐国耀留下的,齐梦飞趁母亲不注意偷偷藏了起来。小本本里记满了齐国耀搜集到的材料,都是他写举报信的内容,最频繁出现的那个人的名字就是陈米海。

齐梦飞永远记得,那天他得到父亲的死讯,是在这个男人离开自己家以后。他发现母亲房间里父亲的照片被倒扣在墙上,然后他看到凌乱的床单,母亲在卫生间哭泣。齐梦飞的心被猛刺了一刀,羞辱和激愤使他泪流满面。后来他认为,他已经为父亲哭过了,他再也不会哭了。

高红梅在齐国耀遗体火化时又哭了一场。从冰柜里抬出来的齐国耀身体僵硬,面目狰狞,衣衫破旧,唯一光鲜的是那双偷来的新皮鞋。也许皮鞋主人觉得这鞋已穿在死人身上,拿回去晦气,就免费赠送给了他。高红梅认出这双皮鞋还是前些年有点名气的“老爷车”,难怪齐国耀会去偷,他一直喜欢这个牌子,他和高红梅结婚时,借钱买了双“老爷车”穿到婚礼上。那时他对鞋子就有特别的见解,他说看男人的品位得看他穿的鞋子。其实“老爷车”也就中档而已,后来齐国耀身家上亿,仍然喜欢穿“老爷车”,他说他喜欢这个牌子的味道,他一再强调他是个怀旧的人。

高红梅捧着那双“老爷车”泣不成声,齐国耀的遗体反而被她忽略了,仿佛她哀悼的是这双皮鞋。齐梦飞躲得远远的,不知是害怕直面父亲的尸体——死亡总是让人恐惧,何况对一个十六岁的少年,还是根本就是冷漠,他把自己隔绝了起来。高红梅恨得咬牙切齿,儿子怎么这么不争气!气恼之下她做出了过激的举动,把齐国耀身上的那双新皮鞋脱下来。但齐国耀刚从冷柜里抬出来不久,浑身冻得僵硬,脸上都挂着冰霜,高红梅费了好大的劲,无论如何脱不下齐国耀脚上的鞋子。那脚和鞋子肯定是冻在一起了,悲愤中的高红梅丧失了理智,越脱不下来她越要脱。当年她可是班里有名的犟脾气,她认准的事情非坚持到底不可。现在,儿子的畏缩和冷漠加深了

她那种执拗的孤独感，更让她有孤军奋斗到底的决然。她使出全身的力气去掰鞋子，只听到咔嚓一声，鞋子掰下来了，高红梅差点摔倒在地，她惊恐地发现，被她掰下来的还有齐国耀的一个脚指头。

高红梅一阵哆嗦，双腿发软，眩晕中带着恶心，她虚脱了。儿子这时候才有了反应，叫了一声：“妈——”那表情也是惊慌失措。

高红梅反倒恢复过来，她举着那只“老爷车”皮鞋对儿子说：“我不要你爸穿着偷来的鞋子去见阎王爷！”

高红梅说是这样说，却不敢再去脱齐国耀的另一只鞋子。殡仪馆一切都很简陋，谈不上什么服务，遗体火化还要家属自己推到焚尸炉。两个焚尸工把齐国耀抬起来扔进炉膛，齐国耀头朝里脚朝外躺在里面，那景象真的滑稽，因为他一只脚穿着皮鞋，另一只脚却光着。

大概从来没人是这样离开人世的，连焚尸工都有点愤愤不平了，他对高红梅说：“你这样让他怎么走路？”

高红梅说：“他死都死了还走什么路？”

焚尸工用力关上炉膛的铁门，摆摆手，像是对高红梅又像是对齐梦飞说：“黄泉路可不好走喽！”

炉膛的铁门上有一块玻璃，可以看见焚烧的景象。柴油喷射出来，烈焰滚滚，齐国耀被烧得吱吱作响。高红梅害怕去看，扭头转向窗外。

窗外是荒凉寂静的院子，阳光强烈，投在围墙上，把院子分割成黑白两半，像生与死一样界限分明。有一只麻雀在院墙上跳跃，远看是一小团灰色影子，却模糊了这道黑与白之间的界限。院墙之上天色瓦蓝，一朵白云兀自改变着形体，像个没有观众的魔术师。也许更像人的灵魂，上升着，变幻着，游游荡荡不知去向何处……

就在这时，高红梅感觉有一只手在拉她，是儿子。儿子冷着脸，依旧没有任何表情，却有一股蛮力，要把她拽往炉膛前。高红梅不知道儿子为什么

要这样做，是让她看齐国耀最后一眼吗？她勉强看了一眼，这一眼令她肝胆俱裂。躺卧在炉膛里的齐国耀被烈火包围，突然坐了起来。他伸着双手，那模样像一具僵尸忽然复活了，要从焚尸炉里冲出来。高红梅吓得不轻，踉跄着后退几步，差点跪下去。尽管她以前听说过，死人在焚烧时会蜷缩，严重的会坐起来，但事到临头，她早把这些忘了。她完全被眼前的景象震慑——仿佛浑身冒火的齐国耀真的活过来，要扑上来抱住她。

如果不是儿子拽着她，高红梅早跑掉了。原来是儿子非要她看这一幕，当高红梅意识到这一点时，她比任何时候都要恐惧。她顿时明白了儿子眼神里那种阴冷的东西，那是仇恨和惩罚，它仿佛在说：“害死他你也有份！”高红梅尖叫起来，逃也似的甩开了儿子。

齐梦飞没再理她，他一脸肃穆，目不转睛地盯着炉膛里被烧得卷曲起来的齐国耀。这个十六岁的少年没有一点害怕，甚至看得入神。他死死咬着嘴唇，眼睛斜睨着，就像在看砖窑里一块红彤彤的烧透了的巨大砖头。

齐国耀的葬礼办得马虎潦草，一是高红梅没了心力，她实在筋疲力尽了；二是齐国耀的债主太多，按照习俗办的话，送葬的路上不知会有多少人上来讨债骂街，齐国耀的骨灰盒都有可能叫人当尿壶尿了。但葬礼过后的那顿豆腐饭高红梅不敢马虎，她在望海楼大酒店订了十桌，齐国耀的亲朋好友都请了。

死者长已矣，活着的还要活下去，这是中国人最明白的智慧，所以，葬礼的悲痛很快过去，代之以活着的人相聚的狂欢——虽然是以死人的名义。

酒喝得热闹极了，最热闹的要算陈米海那一桌，都是高中老同学，彼此知根知底，说话也就没什么遮拦。本来该用在追悼会上的悼词全用在这里了，大家感叹齐国耀死得可惜，也死得冤枉。不过，像他这样的性格，命运大抵也就如此，不是轰轰烈烈出人头地，就是凄凄惨惨身败名裂，还好，他两样

都做到了。

齐国耀成名很早，他读高一的时候，在学校里拉帮结伙，搞了个名震一时的“兄弟帮”，那年他十六岁。过了一年，他被打成反革命小团伙头目，更是引得全县教育界轰动。高中临毕业被开除出校，他两次考上大学，两次政审不合格。为“兄弟帮”平反奔走了三年，最终获得成功，却发现平反的结果毫无价值。他贩卖过盗版磁带，走私过录音机，开过大卡车，摆过水果摊，经营过建材公司，有一段时间，他摇身一变成了成功商人，身家上亿。然而好景不长，他苦心组织的“宝塔会”雪崩似的坍塌，他从当地最有名望的富豪一转眼堕落成千百人追债的穷光蛋……无论怎么说，他这半辈子是真够精彩的。

酒喝多了，跟齐国耀关系最铁的江涛突然一拍桌子，指着围坐一圈的同学说：“你，你，还有你！你们瞧瞧，今天这不就是‘兄弟帮’聚会吗？一个不落全到齐了，够义气！”

还真是的，当初的“兄弟帮”成员王顺、王祖贵、赵军、李卫、吴朝阳、张大民、杨雷都在，加上齐国耀和江涛自己，他们一共是九个人。于是，这九个人中的八个围着桌子一齐举杯，为“兄弟帮”创始人也是带头大哥的齐国耀离世而干杯。江涛动了感情，说：“咱们的兄弟情是经过血与火考验的。”说得悲壮极了，大家无不动容，纷纷把酒一饮而尽，仿佛当年歃血为盟的场景。

只有陈米海没动，他说：“我可不是你们‘兄弟帮’的人。”

江涛马上说：“陈书记，你不光不是‘兄弟帮’的人，你还是‘兄弟帮’的死对头，当初你把我们都害惨了。”

陈米海马上笑说：“不是我害的，是‘文化大革命’害的。”

王顺霍地站起来，粗着脖子说：“陈米海你少装蒜，要不是你把我们往死里整，我们结拜个兄弟能成反革命吗？”

一番争吵惊动了边上一桌，当年跟陈米海同一阵营的许良、林素兰、周

元都过来了，帮着陈米海说话，但挡不住“兄弟帮”人多势众，陈米海一方落了下风，那情形与二十五年前由陈米海主持的批斗“兄弟帮”大会差不多，只是批斗的对象倒了个个儿。好像经过时光洗涤，现今的陈米海成了罪魁祸首，齐国耀则是落难的英雄，他的所有不幸都非算在陈米海账上不可。

高红梅坐在一旁，什么也没说，还有一位同样不说话的女同学叫阮霏。当年她和高红梅并称两大校花，只是阮霏的漂亮完全是另一种味道，如果说高红梅是那个时代银幕上浓眉大眼一身正气的女英雄，那阮霏就是柔媚妖娆嗲声嗲气的女特务。很奇特的是，这两大风格迥异的校花却都是齐国耀生命中最重要的女人。但这两个女人对“兄弟帮”的话题与争吵毫无兴趣，甚至不乏反感。阮霏兀自喝了口酒，说了句：“你们都有病啊！”站起来就走。

正是她的离去，让陈米海、王顺等人闹了个大没趣，大家马上偃旗息鼓。这以后到结束，再也没人提齐国耀，仿佛这是个跟他没任何关系的最平常不过的酒宴。但江涛、王顺他们对陈米海还是不肯放过，总是找机会奚落他几句，弄得陈米海脸上越来越挂不住。

陈米海闷头喝酒，终于熬到曲终人散。高红梅结完账，酒席上只剩他们二人。陈米海醉醺醺的，开车把高红梅送回家，进了房间就把门反锁了，借着酒劲，心里窝着的火发作出来，他不由分说把高红梅扔到床上。高红梅骂他，反抗他，踢他，咬他，陈米海一点也没手软。他扒开高红梅的衣裳，狠狠地说：“妈的，他居然一直举报我，你知道吗？今天纪委还接到举报信，是齐国耀临死前去寄的，这王八蛋恨不得把我弄进监狱！他光盯我干吗？要报仇谁也别放过，当初搞他齐国耀你也有份！”

高红梅的身子一下子软了，好像身体里的一个开关被陈米海关闭，她动弹不得，放弃了抵抗。

陈米海着了魔似的，在床上折腾高红梅，也折腾自己，他气喘吁吁地诉说着往事，时而充满愤怒，时而又自鸣得意。他说：“当年要不是我疯了似的

追你高红梅，弄出事情被学校处分，他齐国耀绝不会想到成立‘兄弟帮’。而齐国耀成立‘兄弟帮’，不是为了你高红梅，他是为了阮霏。阮霏才是他一生中的梦中情人。你高红梅压根儿就不是他的菜！”

可陈米海心里明白，高红梅却是他的菜。这真是个悲剧，当初他喜欢高红梅，高红梅喜欢齐国耀，齐国耀喜欢阮霏，阮霏什么人也不喜欢。他们四个人就围着前面那个人打转转，如同猫围着它的尾巴转圈——这条尾巴在那个时候被他们称之为“爱情”。

那是他们这群十六岁少年听到就会耳热心跳的字眼，因为课堂上和生活中都不许这个词出现。因此，“爱情”就显得朦胧神秘，带点隐秘的感觉，是藏在暗处的那份暧昧，一旦公开出来，却是羞耻的。它通常在偷偷传阅的禁书、悄悄吟唱的情歌，还有寝室熄灯后吞吞吐吐的交谈里出现，又像贼一样一闪而逝。但唯其如此，它更显魅力，它的魅力是致命的。

陈米海为这致命的魅力神魂颠倒，像发了热病，只要高红梅出现，他就心头撞鹿，手心冒汗。悲惨的是，他有这些剧烈反应时还没跟高红梅私下说过一句话。他们那时男女生是不说话的，从小学到高中，“文化大革命”的一次次大批判不知为何把男女界线弄成一条贞节带，谁要是多看女生两眼，或是哪个女生对男生说上几句，就像通奸抓了现行，立刻招来班级里的集体讨伐。通常由齐国耀带头起哄，他手下的江涛、王顺那几个跟屁虫跟着附和，把那对男女生的关系演变成声势浩大的黄色事件，迅速在校园流传，成为一个耻辱故事。

陈米海从心底里厌恶齐国耀的流氓习气，但他又不得不默认齐国耀所代表的革命和圣洁，而且，他自己身为班级的团支书，在这方面更不可越雷池半步。陈米海真是太痛苦了，他无论白日黑夜，脑子里被高红梅的形象充满，却不能跟她稍微表露一下。

有天晚上，陈米海和同学们步行六公里到雷达部队看电影，是期待已久